

HKEX

香港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_____ 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普通股）： _____ 8143

本資料報表列載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上市的公司（「本公司」）的若干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GEM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 _____ 開曼群島

在GEM首次上市日期 : _____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日

保薦人名稱 : _____ 不適用

董事姓名 : **執行董事：**
 (請分辨董事身份—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吳志龍 (主席)
 蔣濤博士 (行政總裁)
 鄭鋼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陳立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嘉慧女士
 林絢琛博士
 劉德基先生

HKEX

香港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星陽環球有限公司（「星陽」）（附註1）	1,581,959,460	56.13%
新希望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新希望」）（附註2）	343,217,539	12.18%

附註：

1. 星陽於本公司 1,581,959,460 股股份及 98,500,000 股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星陽之已發行股本由吳志龍先生擁有 50%權益、吳思穎女士擁有 25%權益及由吳燕女士擁有 25%權益。根據香港法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吳志龍先生被視為於星陽擁有權益之股份及可換股優先股中擁有權益。吳志龍先生個人亦於本公司 59,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新希望之已發行股本乃由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擁有 75%，而南方希望實業有限公司分別由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西藏恒業鋒實業有限公司持有 51%及 49%。新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及西藏恒業鋒實業有限公司由劉永好先生、劉暢女士及李巍女士分別擁有 62.34%、36.35%及 1.3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劉永好先生、劉暢女士及李巍女士被視為於新希望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GEM或主板上市而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u>三月三十一日</u>
註冊地址	:	<u>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u>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33樓3309室
網址（如適用）	:	<u>www.gf-healthcare.com</u>

HKEX**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B. 業務*(請簡要列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綜合性醫院及醫療及醫院管理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2,818,249,944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 : 4,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亦
於其上市) 的名稱 :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
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HKEX**香港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已發行非上市可換股優先股數目： 98,500,000

已發行非上市可換股優先股每股
面值： 0.01港元

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不適用

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所涉及之換股
股份數目： 不適用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亦
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HKEX

香港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本公司於本資料報表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分。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聯交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吳志龍先生
執行董事

蔣濤博士
執行董事

鄭鋼先生
執行董事

劉陳立博士
非執行董事

黃嘉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絢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德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必須由本公司各名董事簽署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上市規則》17.52條，本公司必須於先前遞交的資料報表所載資料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按聯交所不時指定之電子格式）遞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連同經各名董事親筆或代表其正式簽署的正本以供刊發。
- (3) 請於將本表格正本遞交予聯交所的同時將本表格的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傳真號碼為2815-9353）或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